

桃園縣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
承辦人：何玉智
電話：03-3322101*7355
傳真：03-3342906
電子信箱：184037@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4月22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2009373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0093739A00_ATTCH1.pdf、0093739A00_ATTCH2.xls)

主旨：2013～2014「健康99—全國公教特惠健檢」自即日起由行政院衛生署基隆醫院等64家特約醫院（詳附件）承作至103年12月31日止，請轉知所屬同仁參考利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下簡稱人事總處）102年4月16日總處給字第10200313511號函辦理。
- 二、查「健康99—全國公教特惠健檢」係原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所屬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配合現行公務人員健康檢查之意旨，前經邀請專家學者量身打造適合公教同仁工作性質及特色之健康檢查項目，公開遴選特約醫療院所，提供優惠價格以利同仁參考利用。
- 三、為提供公教員工近便性之健檢服務，並確保合作院所健檢品質，2013～2014「健康99—全國公教特惠健檢」方案（以下簡稱本方案）邀請行政院衛生署新制醫院評鑑為「優等以上」之醫療院所；花蓮、臺東及離島地區評鑑列入「合格以上」之醫療院所共同參與，不再限定合作院所數量。經人事總處彙整並審核後，目前計有64家醫院獲選為特





裝

訂



線

約醫院。

四、有意參加本方案健檢之公教同仁，請逕洽特約院所先行預約，並攜帶現職服務證或退休證明或眷屬關係證明文件前往。

五、本方案開放符合資格之醫療院所，得隨時申請加入或退出，後續如有更動將不另行函知。有關特約院所相關資訊，請逕至公務福利e化平台（網址：<https://eserver.dgpa.gov.tw>）網站查詢。

六、請各機關學校將本案相關訊息E-Mail至所屬同仁電子信箱，並運用各種方式轉知退休人員。

七、檢附人事總處來函影本及特約醫院名單各一份供參。

正本：本府所屬機關學校、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桃園縣政府退休人員協會、桃園縣公教退休人員協會

副本：縣長室(含附件)、副縣長室(含附件)、秘書長室(含附件)、副秘書長室(含附件)、參事、顧問、技監辦公室(含附件)、參議辦公室(含附件)

